

证券代码：836708

证券简称：中裕广恒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1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一号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孙晓乐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王银霞、娄季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协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孙晓乐、白新强、吴艳芸、王艳文、蔡婉婷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，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，自公司股东

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任期三年。

孙晓乐、白新强、吴艳芸、王艳文、蔡婉婷均为连任董事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第(一)项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6 日